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5770934）所持有的 732,999 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234800），过户价格为 12.03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732,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根据《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9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5 个月、27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5 个月，解锁比例为 50%，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届满。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情况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营业收入（A）（万元）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解锁期	2024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71,210.05 万元	2024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65,106.33 万元
第二个解锁期	2024-202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52,592.96 万元	2024-202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37,333.66 万元

年度业绩完成度	对应考核年度
$A \geq A_m$	$X = 100\%$
$A_n \leq A < A_m$	$X = A / A_m$
$A < A_n$	$X = 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下同。上述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0897 号）：公司 2024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814,095,190.04 元。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已满足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并依照持有人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个人层面解锁比例（Y）。具体如下表所示：

考评结果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Y）	100%	80%	50%	0%

持有人各解锁批次实际可归属权益=持有人各解锁批次计划归属权益×公司层面各解锁批次解锁比例（X）×个人层面各解锁批次解锁比例（Y）。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18 名持有人中，15 名持有人考核结果为“A”，解锁比例为 100%，1 名持有人考核结果为“B”，解锁比例为“80%”，2 名持有人考核结果为“C”，解锁比例为“50%”。

根据《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有权决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分配至其他持有人。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及交易限制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出售所得现金资产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中的其他现金资产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9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
- 2、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以提前终止。
-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